

107 學年度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入學考試【備取生】注意事項

※事關個人權益，請詳加注意報到日期、時間、地點及流程：

詳細備取生報到說明及流程，請詳閱「招生簡章第捌條(第 24、25 頁)」、「107 學年度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入學考試【評定結果通知單】」及「107 學年度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入學考試【備取生】報到流程」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

- 一、查詢缺額及遞補名單：正取生報到結束，本校統計各系所缺額後，將於民國 107 年 4 月 16 日(星期一) 10:00 公布 107 年 4 月 18 日(星期三)遞補名單於本校招生考試服務網 <http://www.stu.edu.tw>→招生資訊或 <http://reg.aca.stu.edu.tw>，請考生自行查詢，不再另行寄發書面通知。
- 二、填報新生基本資料：
 - (一) 備取生為 107 年 4 月 18 日(星期三)遞補名單內者，須於備取生遞補報到日(107 年 4 月 18 日)前，先填報新生基本資料(請至本校網路首頁(<http://www.stu.edu.tw>)「學生」→「新生基本資料」填寫)，詳細說明及流程，請參閱附件「107 學年度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入學考試【備取生】遞補流程」。
 - (二) 遞補名單內之備取生如已連結至本校網路完成新生基本資料之填報，但未依下列規定日期、時間、地點及流程完成報到手續，得視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，本校逕行以備取生依序遞補，不得異議(為免遠程考生旅途不便，僅公布之遞補名單內考生須到校報到)。
 - (三) 完成遞補報到之備取生，本校於民國 107 年 8 月中旬前另以書面通知註冊事宜，請收到註冊資料後依規定時間辦理註冊。

【報到日期及時間】：民國 107 年 4 月 18 日(星期三) 10:00 ~ 11:30

【報到地點】：本校南校區行政大樓一樓教務處(8 號櫃檯)

【報到流程】：至報到處簽名報到並註記時間，未完整填寫視同未報到。需繳交資料如下。

報
到
應
繳
資
料

一、【學歷(力)證件正本】

- 繳交報名時使用之學歷(力)證件或畢業證書正本。
- 應屆畢業生尚未領取畢業證書者，繳交【補交學歷證件切結書】，並於規定期限內繳交畢業證書正本。非應屆畢業生，應立即繳交學位證書或符合報考資格之相關證件正本，否則得取消錄取資格，考生不得異議。
- 以同等學力第七條報考者，不需繳交學歷(力)證件正本。

二、【新生基本資料表】及【樹德科技大學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學生個人資料告知暨同意書】

【新生基本資料表】須黏貼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簽名。

【樹德科技大學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學生個人資料告知暨同意書】須簽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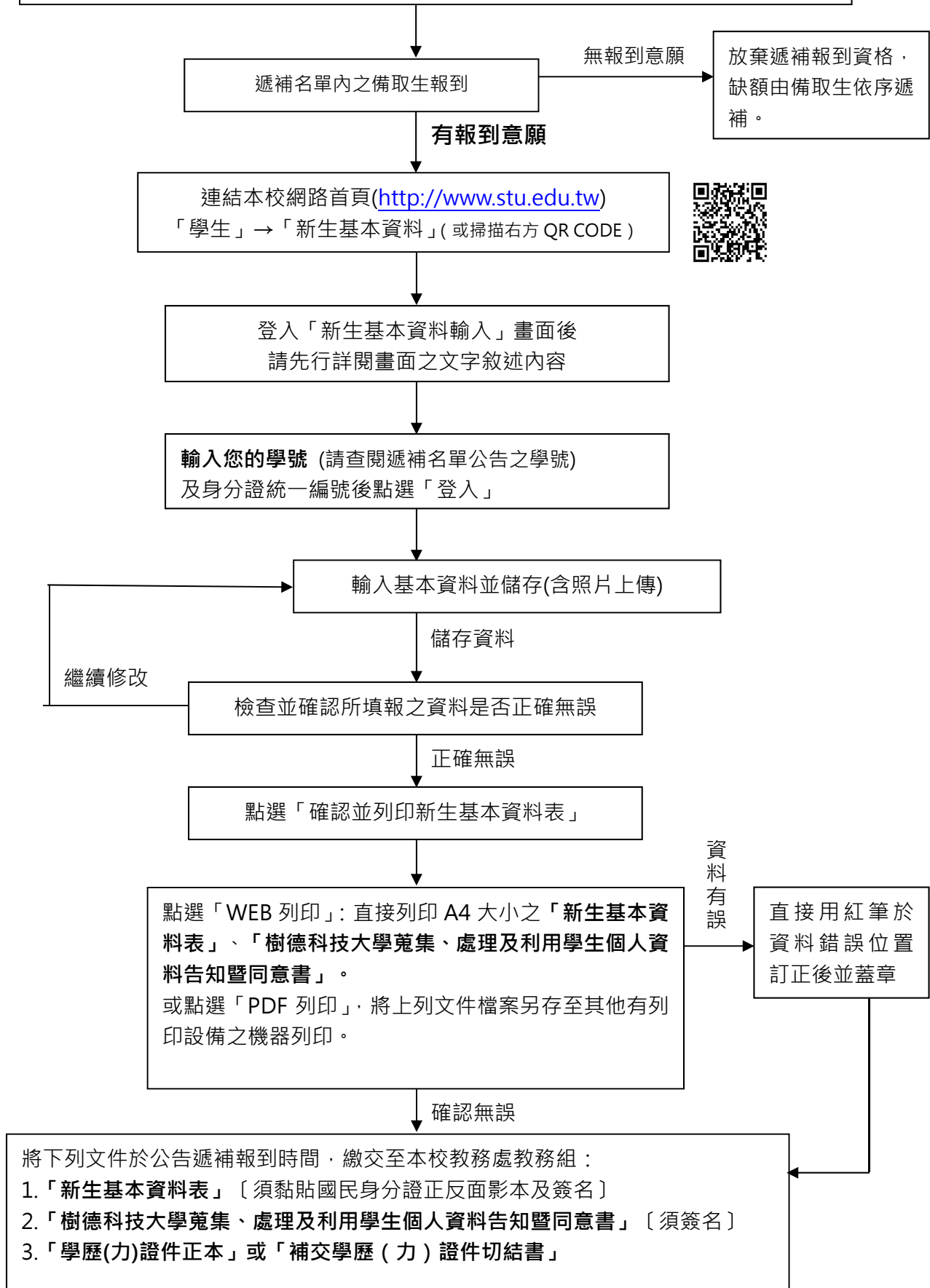
註：

1. 若委託他人辦理報到，需出示委託人及被委託人之身分證影本及【委託書】。
2. 上列報到所需文件之填寫或下載列印，請至學校首頁 <http://www.stu.edu.tw> →「學生」→「新生基本資料」或掃描右方 QR CODE。
3. 填寫新生基本資料時，需上傳 2 吋個人照片檔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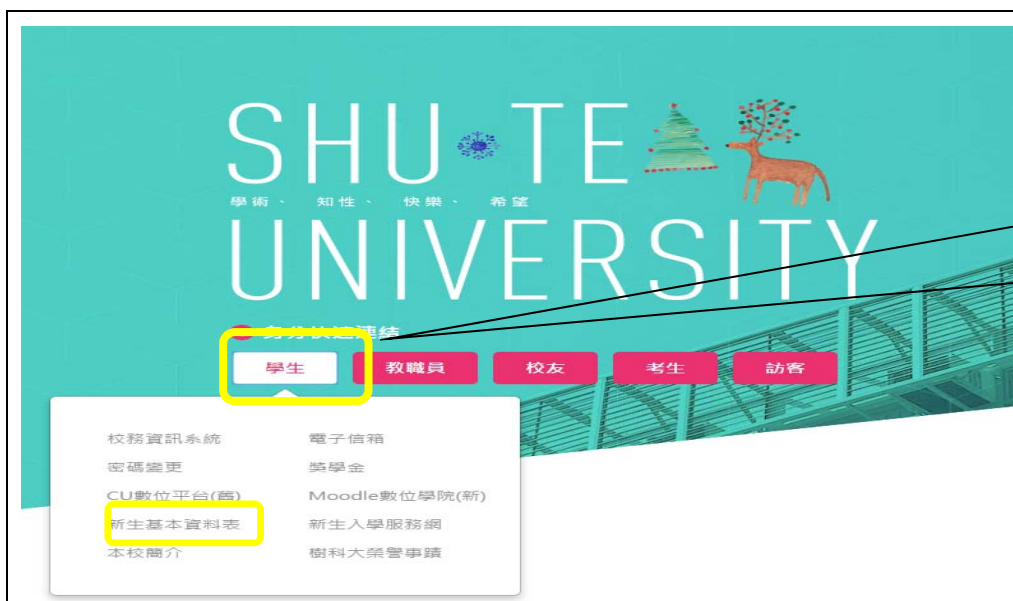
107 學年度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入學考試【備取生】遞補流程

正取生報到結束，本校統計各系所缺額後，於民國 107 年 4 月 16 日（星期一）10:00 公布 107 年 4 月 18 日(星期三)遞補名單。請考生自行查詢，不再另行寄發書面通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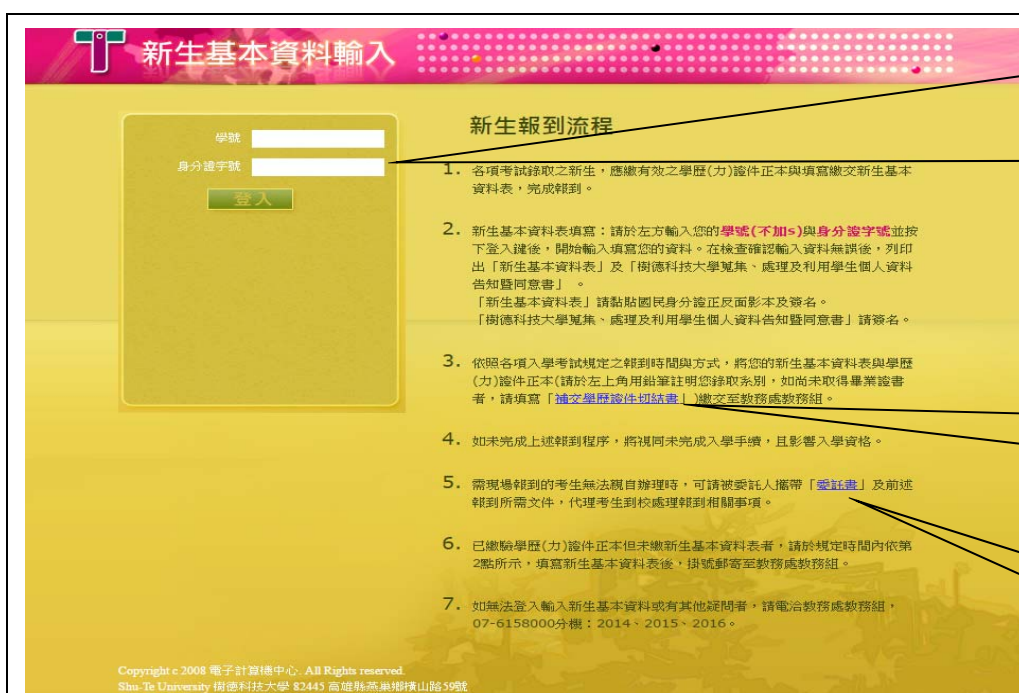


【備取生】上網登錄新生基本資料表畫面：

- 一. 正取生報到結束後本校將統計各系所缺額，並於民國 107 年 4 月 16 日 (星期一) 10:00 公布 107 年 4 月 18 日(星期三)遞補名單。**請考生自行查詢，不再另行寄發書面通知。**
 - 二. 於名單內且有報到意願之備取生請上網登錄「新生基本資料表」。
 - 三. 進入本校首頁(<http://www.stu.edu.tw>)點選「學生」再選擇「新生基本資料表」(或掃描右方QR CODE)，於網頁上填妥新生基本資料表(含個人照片檔上傳)。
 - 四. 確認填寫資料正確後，點選【確認並列印新生資料表】，列印出紙本。
 - 五. 【新生資料表】紙本黏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並簽名。【個人資料告知暨同意書】頁尾上簽名。
- 【遞補報到日期及時間】：民國107年4月18日(星期三) 10:00 ~ 11:30**
【遞補報到地點】：本校南校區行政大樓一樓教務處(8號櫃檯)



進入本校首頁後，請點選學生，再選擇【**新生基本資料表**】



1. 請先行詳閱注意事項後再行登入填報。
2. 請輸入**學號**及**身分證字號**以登入系統。(請查閱遞補名單公告之學號)

「**補交學歷證件切結書**」請在此下載

「**委託書**」請在此下載